

关于开展 2017 年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和学业奖学金

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研究院）：

为做好 2017 年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和学业奖学金的评选工作，现将相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国家助学金

1. **评选对象：**具备参评资格的 2017 级全日制硕士和博士研究生

2. **评选依据：**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》（中石大京研〔2017〕109 号）

3. **报送材料：**《2017 年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评选结果汇总表》

二、学业奖学金

1. **评选对象：**具备参评资格的 2015、2016、2017 级全日制硕士和博士研究生

2. **评选依据：**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》（中石大京研〔2014〕15 号）

3. **报送材料：**

（1）《2017 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结果汇总表（2017 级）》

（2）《2017 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结果汇总表（2016 级）》

（3）《2017 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结果汇总表（2015 级）》

2015 级辅导员、助管学业奖学金评定按照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关于 2015 年选拔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工作通知》执行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**评选时间：**2017 年 10 月 20 日-10 月 30 日

2. **材料上报时间：**10 月 31 日上午 10 点前

各单位要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制定评选标准，细化评选要求，做好政策解读，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组织实施评选工作。评选前，各单位要在其学院（研究院）公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办法，无异议后开展评选工作。评选结果需在本单位内公示 5 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后按规定时间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（签字并加盖公章）材料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

3. 相关附件请到下载中心下载。

附件 1：2017 年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评选结果汇总表

附件 2：2017 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结果汇总表（2017 级）

附件 3：2017 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结果汇总表（2016 级）

附件 4：2017 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结果汇总表（2015 级）

研究生工作部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17 年 10 月 20 日